

類別	退費事由	申請期間	檢附文件	退費金額
一、 報名期間內 取消報名	報名期間內取消報名	報名期間內 (6/28~7/15)	1. 退費申請書 <sup>註1</sup> 2. 繳費證明(正本/影本)	測驗費經酌扣 匯款手續費 <sup>註2</sup> 後，退還餘額。
二、溢繳	1. 重複繳費/繳錯帳號	報名日起至測 驗後 10 工作日 (10/25)止，逾期 恕不受理。	*如為重複繳費，須檢附兩次繳費之證明	
	2. 未完成報名手續		1. 退費申請書 <sup>註1</sup>	
三、 因故無法 參加考試	考生因下列情況始得申請退費； <b>其他個人或公務因素，恕不接受：</b> (1) 住院 (住院日期含跨測驗當日) (2) 報名後始收到國家徵召令 (服役日期含跨測驗當日) (3) 測驗當日逢三親等內喪葬		1. 退費申請書 <sup>註1</sup> 2. 證明文件： (1) 住院證明(正本) (2) 點召/入伍令(影本) (3) 訃聞(正本)	
四、 低收入戶 測驗費優惠	低收入戶家庭人士可申請 50%測驗費優惠，同期測驗僅限優惠一個級數；測驗當日須全程出席且無違規情事，方得申請。		1. 退費申請書 <sup>註1</sup> 2. 鄉/鎮/市/區公所開立之當年 度「低收入戶證明書/總清查 結果通知書/核定公文」影本	
五、 測驗取消	因颱風、地震等天災事故或重大傳染疾病、罷工等不可抗力因素致測驗取消時，原則上將延期舉行。無法參加延期之測驗者，可於指定期限內申請退還測驗費(須扣除行政費用)。		申請期間及辦法將另行公告，屆時請留意 TOPIK 臺灣官網，並於指定期限內上網登錄申請退費(不需填寫 <u>p.2 退費申請書</u> )；未於期限內提出申請者視為同意參加延期之測驗，不得再提出退費申請。	測驗費經酌扣 行政費用 <sup>註3</sup> 後，退還餘額。

註：1. 第一~四類退費申請書：請見下頁。

2. 符合第一~四類退費辦法者，本中心預計於 2024/11/22 前以匯款退費至指定帳戶；  
如非國泰世華帳戶，須酌扣手續費 10 元。

3. 第五類退費申請之行政費用：

TOPIK I：165 元；TOPIK II：210 元



TOPIK  
Test of Proficiency in Korean

臺灣考區退費申請書

中文姓名		准考證號碼/報名序號	
姓名英文拼音		身分證件字號	
測驗日期	2024 年 10 月 13 日	申請退費級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TOPIK I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TOPIK II
<b>出缺席/違規確認</b> *右欄由韓語測驗小組確認填寫，請勿自行填寫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出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違規	
<b>匯款資料</b> *僅限匯款方式退費 請黏貼存摺影本於本頁虛線下方(帳戶資料須清晰且正確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生本人帳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他人帳戶，關係_____	
		(如勾選，本中心將視為考生本人同意匯入非本人帳戶)	
<b>申請退費事由</b>		<b>應扣除費用</b>	<b>實退金額</b>
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期間內(6/28~7/15)取消報名		扣除匯款手續費 10 元 (國泰世華帳戶免扣)	元
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溢繳費用			元
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退費辦法第三點所列之退費事由 (須檢附證明)			元
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低收入戶 50%測驗費優惠 (須檢附證明)		退還測驗費 50%	元
檢附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費證明(正本/影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住院證明(正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點召/入伍令(影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訃聞(正本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當年度低收入戶證明書/總清查結果通知書/核定公文(影本)		
聯絡資訊	電話：( ) 手機：	申請人簽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 (謹提醒：未經考生本人同意代為申請退費者，如經當事人告發，代申請人須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)	
<p>1. 申請程序： 請確認是否符合 p.1 退費辦法所載退費事由，並將①填妥之申請書及②須檢附文件以掛號郵寄至本中心；申請日期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如有疑問請洽(02)2365-5050 分機 264。</p> <p>2. 申請受理後，預計於 2024/11/22 前退還餘額。</p>			
<p>存摺影本黏貼處 (可折疊)</p>			

✂請沿虛線剪下，貼於直式標準信封上。✂

106032

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二段 170 號

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韓語測驗小組 收

(退費申請)

掛號

請貼郵票

請至郵局窗口交寄，  
切勿直接投入郵筒。

姓名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✂請沿虛線剪下，貼於直式標準信封上。✂